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1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勇峰先生主持，截至11月23日已收回全部董事表决意见书。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同意控股子公司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房产”）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及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并授权建发房产的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建发房产最终的注册发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控股子公司联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集团”）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及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并授权联发集团的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联发集团最终的注册发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4日